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万通发展
股票代码：600246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昊青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昊青星辰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盛北街1号36号楼223
通讯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盛北街1号36号楼223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4年7月11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及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昊青	指	北京昊青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昊青星辰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万通发展、上市公司、公司	指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北京昊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万通发展3,542,900股股份
本报告书	指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流通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北京昊青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302399563795Q
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盛北街1号36号楼223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宁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4-05-22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账、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账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4-05-22 至 2034-05-21
合伙人姓名/名称	王宁、王春霞
通讯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盛北街1号36号楼223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合伙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主要出资人情况如下表：

序号	合伙人名称或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王宁	510	51%
2	王春霞	490	49%

（三）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宁	男	执行董事、经理	中国	北京	否
王春霞	女	监事	中国	北京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系业务投资需要自主决定。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的持股计划

根据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北京昊青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59,600,000股，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除上述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

若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发生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102,9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78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99,367,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情况

2024年7月5日-2024年7月11日，北京昊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票3,542,900股，减持比例0.1783%。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所涉股份不存在质押、查封或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发生之日起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万通发展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办公地点，供投资者查阅。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昊青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代“昊青星辰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宁
2024年7月11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昊青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代“昊青星辰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宁
2024年7月11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朝阳区 朝外大街甲6号万通中心写字楼D座4层
股票简称	万通发展	股票代码	60024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北京昊青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昊青星辰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盛北街1号36号楼223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A股流通股 持股数量：102,910,000股 持股比例：5.178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A股流通股 变动数量：3,542,900 股 变动比例：0.1783 % 变动后持股数量：99,367,100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4.9999 %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2024年7月5日-2024年7月11日 方式： 集中竞价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昊青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代“昊青星辰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宁
2024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0246 证券简称：万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4-059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 权益变动至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北京昊青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昊青星辰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北京昊青”）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北京昊青持有公司99,367,1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不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于2024年7月11日收到北京昊青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北京昊青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昊青星辰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盛北街1号36号楼223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集中竞价	2024年7月5日至2024年7月11日	人民币普通股	3,542,900 0.1783%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变动前持股情况		变动后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北京昊青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2,910,000	5.1782%	99,367,100	4.9999%

注：以上数据如果有误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已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本次权益变动系北京昊青履行减持股份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北京昊青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59,600,000股，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

3、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本次权益变动后，北京昊青不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但其仍处于减持计划期间，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减持股份，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3297 证券简称：永新光学 公告编号：2024-031

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加茂资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加茂资讯”）共持有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866,423股，占本次减持计划披露日公司总股本的0.779%。2024年4月4日，公司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加茂资讯计划根据市场价格情况，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300,000股，占本次减持计划披露日公司总股本的0.270%。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加茂资讯减持期限已届满，加茂资讯未减持公司股份，目前仍持有公司股份866,423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780%。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加茂资讯技术有限公司	5%以下股东	866,423	0.779%	IPO前取得：666,479股 其他方式取得：199,944股（为通过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注：持股比例为加茂资讯持有股数占本次减持计划披露日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加茂资讯技术有限公司	0	0%	2024/4/11 ~ 2024/7/11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未完成：300,000股	866,423	0.780%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主体未实施减持。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3322 证券简称：超讯通信 公告编号：2024-045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完成暨减持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诚信”）持有公司股份640,9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1%。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公司于2024年5月9日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广州诚信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640,95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41%。

公司于2024年7月11日收到广州诚信关于本次减持实施情况的《告知函》，其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640,9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1%，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广州诚信	5%以下股东	640,953	0.41%	其他方式取得：640,953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万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广州诚信	640,953	0.41%	2024/5/14 ~ 2024/7/11	集中竞价交易	28.65— 29.42	1,847.57	已完成	0	0.00%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59
债券代码：113657 债券简称：再22转债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获得补助金额：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2024年1月1日至公告之日期间，累计获得与收益相关或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6,568,299.60元

●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公司获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3,488,299.60元，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13,488,299.60元。具体会计处理和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一）获得补助概况

经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再升科技”）财务部门确认，2024年1月1日至公告之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累计获得政府各类补助资金为人民币16,568,299.60元，其中已收到金额为11,784,470.00元，尚未收到金额为4,783,829.60元。

（二）补助具体情况

单位：元

收款单位	序号	获得时间	补助类型	补助金额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净资产的比例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2024/3/26	收益	350,000.00	0.75%
	2	2024/6/26	资产	1,650,000.00	0.07%
	3	2024/6/28	收益	1,000,000.00	2.15%
	4	2024/7/8	收益	252,000.00	0.54%
重庆纤维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	2024/2/28	收益	15,850.00	0.03%
	2	2024/6/28	收益	2,500,000.00	5.38%
	3	2024/6/28	收益	1,500,000.00	3.23%
宜汉正原微玻纤有限公司	1	2024/2/9	收益	10,000.00	0.02%
	2	2024/2/9	收益	10,000.00	0.02%
	3	2024/2/9	收益	200,000.00	0.43%
	4	2024/2/9	收益	300,000.00	0.65%
	5	2024/2/9	资产	750,000.00	0.03%
	6	2024/3/8	收益	50,000.00	0.11%
	7	2024/3/8	收益	200,000.00	0.43%
	8	2024/3/8	收益	50,000.00	0.11%
	9	2024/4/18	收益	100,000.00	0.22%
	10	2024/4/18	收益	200,000.00	0.43%
	11	2024/4/18	收益	1,700.00	0.00%
	12	2024/4/18	收益	1,700.00	0.00%
	13	2024/4/18	收益	1,700.00	0.00%
	14	2024/5/21	资产	680,000.00	0.03%
	15	2024/5/21	收益	360,000.00	0.77%
	16	2024/5/21	收益	550,000.00	1.18%
	17	2024/5/21	收益	3,000.00	0.01%
	18	2024/5/21	收益	50,000.00	0.11%
	19	2024/6/19	收益	18,000.00	0.04%
	20	暂未收到	收益	4,783,829.60	10.29%
四川嘉豪达包装制造有限公司	1	2024/2/9	收益	100,000.00	0.22%
	2	2024/3/8	收益	103,000.00	0.22%
	3	2024/4/1	收益	547,520.00	1.18%
	4	2024/5/21	收益	80,000.00	0.17%
四川再升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	2024/2/9	收益	150,000.00	0.32%
合计				16,568,299.60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根据获得补助的类型，及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公司获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为人民币3,080,000.00元，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人民币13,488,299.60元，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13,488,299.60元，具体会计处理和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58
债券代码：113657 债券简称：再22转债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合计人民币5,000万元

●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50008360020240710001）

● 现金管理期限：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50008360020240710001）产品期限为79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再升科技”）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在确保资金安全和流动性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再升科技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93）。

一、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投资主体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起息日	赎回时间	预期年化利率	实际年化利率	收益金额（元）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2024年3月19日	2024年7月5日	1.5%或2.85%	2.85%	421,643.84

二、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保障公司日常资金运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 资金用于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可进一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 提高公司的收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委托理财资金均为公司暂时闲置的部分自有资金。

（三）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元）
建设银行	结构性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50008360020240710001）	5,000	1.05%-2.4%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元）（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79天	保本浮动收益 型	/	/	/	否

（四）公司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上报董事会，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购买的产品收益大幅低于预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2、公司已制定《现金管理产品管理制度》，从审批权限与决策程序、日常管理与报告制度，以及风险控制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做出明确规定，进一步规范公司现金管理产品的日常管理，保证公司资金、财产安全，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理财产品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行日常检查；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上述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运行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收益进展情况，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本次公司委托理财购买的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该产品风险程度低，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合同的主要条款

1、建设银行

产品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50008360020240710001）
产品类型	结构性存款
购买金额	人民币5,000万元
产品期限	79天
预期收益率（年）	1.05%-2.4%
起息日	2024年7月10日
到期日	2024年9月27日
管理费	无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无
合同签署日期	2024年7月8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现金管理的投向为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50008360020240710001）

（三）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说明

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银行结构性存款，收益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该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条件。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遵守审慎投资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公司审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094,367,273.52	3,149,135,994.64
负债总额	828,289,991.71	848,607,51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93,557,522.76	2,226,305,627.21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9,835.00	29,745,375.37

（二）本次购买理财合计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理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较大影响。

（三）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项目“交易性金融资产”，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计入利润表项目“投资收益”。

六、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了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影响。

七、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在确保资金安全和流动性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再升科技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93）。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5665期（C23TT0122）	5,000	5,000	21.73	无
2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0161期（C23HW0125）	5,000	5,000	31.51	无
3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0956期（C23M30102）	3,000	3,000	19.23	无
4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SDGA231469Z）	3,000	3,000	16.63	无
5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CQ01736)	3,000	3,000	19.82	无
6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7,000	7,000	66.68	无
7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112期（C23MG0102）	10,000	10,000	25.89	无
8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50008360020231218001）	5,000	5,000	38.1	无
9	共赢慧信黄金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155期（C24W80109）	3,000	3,000	18.79	无
10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5,000	42.16	无
11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2191期（C24WL0123）	3,000	3,000	7.85	无
12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4年TGG24000523期人民币产品	5,000	5,000	33.74	无
13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0498Z）	3,000	3,000	21.17	无
14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2363期（C24WW0109）	3,000	3,000	19.42	无
15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50008360020240401001）	5,000	5,000	31.88	无
16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7,000	0	未到期	未赎回
17	共赢慧信黄金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294期（C24T70105）	3,000	0	未到期	未赎回
18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3,000	0	未到期	未赎回
19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黄金）2024年01043期人民币产品	3,000	0	未到期	未赎回
20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黄金）2024年01044期人民币产品	5,000	0	未到期	未赎回
21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335期（C24TW0129）	3,000	0	未到期	未赎回
22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50008360020240701001）	5,000	0	未到期	未赎回
23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50008360020240710001）	5,000	0	未到期	未赎回
合计		102,000	68,000	414.60	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8,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8.21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0.8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4,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	
总理财额度				35,000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0050 证券简称：中国联通 公告编号：2024-039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末期现金红利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现金红利0.0524元（含税）

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对于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524元，待实际转让股票时按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股通”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按10%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4716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对于其他法人股东及机构投资者，其所得税自行申报缴纳，每股派发税前现金红利人民币0.0524元；对于持有公司限售股的自然人股东，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实际税负为10%，即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4716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4/7/18	—	2024/7/19	2024/7/19

● 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4年5月28日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3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因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名下的股份共计513,314,385股，不参与本次现金红利分派。

3. 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1）差异化分红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31,800,581,312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513,314,385股，即以31,287,266,927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524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639,452,786.97元（含税）。

（2）本次差异化分红除权（息）的计算依据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相关规定，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31,800,581,312股，剔除不参与分配的公司回购股份513,314,385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总股本为31,287,266,927股。

虚拟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